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从严从紧落实落细各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紧急通知

各公共资源交易主体：

近期，全国全省多地发生多起聚集性疫情，形势十分严峻。根据《潮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从严从紧落实落细各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紧急通知》通知要求，为积极应对当前疫情防控严峻形势，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自3月14日起，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措施，确保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项目有序开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倡业务网上办理

除评标（评审）相关活动外，非必要不到现场办理，可登陆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事项办理指引，通过网上途径办理。

二、加强场内疫情防控

（一）每个项目招标（采购）人参加开评标活动不得超过2人，每个项目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超过3人，进入见证室代理人员不得超过2人，参与开评标人员不得聚集、聊天或进入与工作无关区域，开评标活动结束后应及时有序离开，不得逗留。

(二)由外市入潮或返潮的业主代表、代理机构人员和评标专家等人员，应按照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近期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凭粤康码绿码并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场参与项目，进场人员应自觉、全程佩戴口罩，分散等候，保持安全距离，做好个人防护，主动出示行程码、健康码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并登记有关信息。进场人员应如实填报相关防疫信息，不得弄虚作假，若出现因隐瞒信息导致疫情传播事件发生的，将报告有关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

三、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若发现开评标现场人员有持续发热($\geq 37.3^{\circ}\text{C}$)、乏力、干咳、味觉失灵等健康异常情况，立即落实隔离措施，通知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和有关部门，并严格按照相关部门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开展处置工作。

四、进场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及省、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

